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蔡淑雯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43

傳真：02-87884137

電子信箱：edu_se.3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士林區天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2304669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招生鑑定簡章1份 (26307111_11230466962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臺北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音樂（國樂）班
第二次招生鑑定簡章1份，請協助周知所屬學生與家長，
以維考生權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報名資格

- (一)七年級新生：設籍臺北市之國民小學六年級應屆畢業生。
- (二)八年級轉學生：設籍臺北市之國民中學七年級學生。
- (三)所有考生不得跨、降年級報考。

二、報名時間、地點與方式

- (一)報名時間：112年6月15日（星期四）及6月16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- (二)報名地點：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5樓輔導室（臺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37-1號）。
- (三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現場親自報名或委託報名，通訊報名概不受理。

天母國小 1120601



SZAA1123013632



三、若仍有招生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承辦學校市立建成國中，電話：25587042分機630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

